

证券代码：871695

证券简称：乐善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广东乐善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乐善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近日收到《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顺安监（良）罚字[2017]41号，以下简称“行政处罚决定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处罚事项

2017年7月20日，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公司未按规定组织人事职业病危害作业劳动者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行为。

二、 行政处罚决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一条第（四）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组织职业健康检查、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或者未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伍万元的行政处罚。

三、 处罚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规定，在缴款期限内缴纳人民币伍万元的罚款，上述处罚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

响。

四、公司整改措施

- 1、公司高度重视此次事件，第一时间责成生产部门和人事部门全力配合安监部门的检查工作，并按照安监部门的要求进行全面整改。
- 2、公司将吸取本次处罚的教训，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此事件，组织管理层和相关员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提高法律意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顺安监(良)罚字[2017]41 号)。

特此公告

广东乐善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4日